

##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权和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正当权益，现将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23 日	1、《关于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2、《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0 日	1、《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 2022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0、《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1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12、《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6 日	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届满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实施超额业绩奖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7 日	1、《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2、《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的行权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3 日	1、《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并依法、依规对公司 2022 年的决策程序、内控执行和日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审查，认为：公司能够依法规范运作，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有效控制各重要环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着严谨负责的态度，审慎履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决议过程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其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及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循了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4、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

经监事会审核，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5、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公司按照《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事项、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决议程序符合规定，合法有效。

## 6、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制度执行有力，能有效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有效执行；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异常事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三、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从而更好的维护股东的权益。加强自身学习，提高管理水平。监事会全体成员将加强自身学习，不断适应新形势发展需要，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更加规范化运作。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6日